

公開類		編製機關	連江縣政府工務處
年度報	年度結束後2個半月內編報	表號	2354-06-20-2

## 連江縣市禦潮(海堤)—構造物維護管理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目別	施工地點 (鄉鎮市區別)	工程名稱	施工		工程內容							工程決算數(新臺幣千元)	主辦機關
			起年月	迄年月	海堤 (公尺)	海岸保護工 (公尺)	水門 (座)	水防道路側溝清理 (立方公尺)	水防道路修補 (平方公尺)	堤防綠美化面積 (平方公尺)	其他 (處)		
總計	無事實可填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編製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本府依據工程資料分類登記冊彙編。

填表說明：1. 本表編製1式3份，1份送經濟部水利署，1份送本府主計處，1份自存。

2. 「海堤」包含防潮堤。

3. 若為中央機關委託辦理之工程，「主辦機關」欄位應填委辦之中央機關名稱。

4. 編製報表時，各項修建工程數量應依實際施工情形分類，可不受工程費會計科目之影響，以免其數量與實際數量不符，另施工起訖年月以實際開工、完工日期為準。